

醫生之條件與使命

Felix Marti-Ibanez M. D.

蘇成仁譯

(本文作者 Felix Marti-Ibanez, M. D. 義國紐約醫學院醫學史系教授兼系主任。)

當我面臨着一百二十八位大學一年級醫學科學生時，我告訴他們「當醫生」的真諦，我說：自從你們說出這個富有魔力的字眼“我要做醫生”以來，你們都已準備追求學醫的理想、智慧、與成就，這是很艱難，也是很偉大的一件事。

今日的醫學深奧複雜，令人難以完全了解其底蘊。惟有運用醫學史上整個的資料，才能得到你們所要學習的東西。也唯有將那些斷簡零編似的醫藥學理，有系統地連繫起來，才能夠實地應用你們在學校裏所學的智識。進一步憑藉了對醫學史的認識，才能評價出「當醫生」的真義：醫生不但要做一位「智者」，而且更應做一位「善人」。甚至於可以說要做一個「完人」，一方面要具有專門學識從事科學家的工作；另一方面又要具有一顆善良的心與高尚的理想做社會上最重要的一份子。

生物界中，僅有人類能製造工具，更能以那些工具去創造別的工具。在所有工具中，當以「文字」為最重要。我們看「physician, medicus, doctor」——這三個字的原意是描述「醫業」頗具光明與啓發的作用：(一) physician 一字源自希臘文的 physis (nature 自然)，表示醫生有瞭解事物自然現象的根基；(二) medicus 源自 mederi (to heal 治癒)，其中接頭詞 (med) 意指沉思 (meditate) 或思慮 (think)，因此 medicus 一字相當於一位思想家 (thinker)，並且是一位醫治者 (healer)；(三) doctor 一字的原意是師傅 (master, instructor)。如此，從語義上看來，「醫業」就包含有學 (learning)、智 (knowing)、醫 (healing)、教 (teaching) 四義。

至於醫藥 (medicine) 一詞，不但意指醫事人員所能做的事功 (醫藥史上的大人物，如：巴斯德 “Pasteur” 和巴雷 “Paré” 皆不是醫生)，而且還指明是一種社會科學。運

用自然科學的方法達成四項目的：即增進健康，恢復健康，預防疾病並使病人恢復常態。

醫藥在日常生活中，變成預防疾病與增進康健的依靠。我人應先知道一個人的健康情況，然後才能在他患病的時候施以治療。至於如何識知一個人的健康情形呢？必須以經典與現代醫學文獻為龜鑑，而且應以時代情況為依據，來研究週遭的人。

「醫學史」可說是「文明史」的縮影。人們的經歷是通過三大階段的：(一)一個人知道順合自然律去征服自然；(二)知道建立最初的團體，而生活於社會之中；(三)保持人類尊嚴的意識同時以自己的能力創造自己的命運，使之能夠達到高尚的境地。

醫生必須以他三重意義——一位專家、社會的一份子和一位普通人——去處處幫助別人，無論身體、精神與社會生活各方面。做一位專家，在醫生而言，就是一位能運用技術、信心、經驗或智慧的醫治者；更要做一個通曉一切的人 (knower)，了解自然現象與人類的秘密；做一位預防者 (preventer)，能預先防止疾病的發生；做一位組織家 (organizer)，能引導社會上的人們起而與疾病奮戰。醫治、通曉、預防與組織，就是醫生的四大活動領域。

當一位醫生，不是僅僅配好藥方、彌補或醫治創傷的肉體與病人的散漫心神而已；醫生實在是人類與上帝的中人。

醫生所選擇的這門職業是最富有迷魅力、生氣與高尚的潛能的！你們的工作是與古今來及全球的同志們相互連繫着。這樣許多同事們的精神聯合，就使醫藥成為世界化與恒久不絕了。因此吾人應該效法那些醫學史上光輝顯赫的偉大人物。他們那偉大、高尚、光輝的事蹟，教導吾人認識這行職業乃是世界上最具責任感的。

當醫生的人一切活動無不以服務他人為理想；尤其是病人，他們身為人類的一份子，却孤處於痛苦的島嶼上，惟有醫生才能夠將他們拯救。為了這個目的，你們對於「疾病」與「健康」不得不有透徹的認識。

你們個人對醫學的貢獻，可能肇始於做學生的黃金時代裏，因此不必等到獲得學位以後，才開始創造你們的天地。不少醫生，在學生時代就創造了醫學上的歷史性貢獻；諸如：Vesalius, Stensen, Laënnec, Freud, Best, Rema 等，他們都是富有自信心，並且窮畢生之精力委身於你們所選擇的這種事業中。

今後身為醫學家的你們，一舉一動必須堅持着喜波克拉梯克的誓言(註)(Hippocratic oath)這是永不改變的醫學道德律。雖然喜氏的誓詞有一些消極的觀點，使許多活動都受到禁制，但是它不是法律，而是以懸壺濟世為懷的醫家所應遵守的箴言。其中告訴你們在一生中將負起五種倫理方面的責任：對你們的師長、對社會、對你們的病人，對你們的同事，以及對你們自己。

你們對師長有義務：因為他們是你們智慧的雙親，在你們一生中，將是僅次於父母的重要人物，這不只是說大學教授，凡所從習的醫生也算在內，例如：他們的科學、藝術、倫理與自制等，將是鼓舞你們做這行事業的泉源，你們必須以忠誠和友誼尊重師長，因為「友誼」是人類最高貴的情感，比「愛」更偉大。

你們對社會的義務：是做一位理想主義者而不是做一位享樂主義者(hedonists)。做醫生，要認清自己的職業是要服務人類，而不是追求自我利益；做研究者，要尋求造福人類的學識；做臨床者，要減輕病人的痛苦與治癒患者；做教師，要有服務的理想而無發財的野心，如此，庶幾你們將能維持這行事業的尊嚴，而專心致志於人類的福祉。

你們對病人的義務：是以親善、謙恭與正直的態度對待他們，適當地告訴他們病情並加以安慰。記住這句話：「實驗室裏的記錄，並不是確定不移的金言」。血液學的探測，倫琴射線的照像、電腦(electroencephalogram)等等，對於身體器官的作用，的確貢獻不少。然而在這些記錄之後，却有一件更重要而不可忽視的事，就是有一個人正在接受苦痛！對於他！單憑抗生素，注射液與外科手術，不一定有所助益。你們必須以自己的態度、言語與行動，鼓舞起病人的信心與生意。

你們對同事們有共享高尚工作的義務。因此千萬不要對同事們談及自己的疾病，因為如此談，則無異說醫藥是不吉祥的惡魔，連自身也會被人議論紛紛。如果你們有佳話要對同事講，儘管到處說；如果沒有的話，應該保持緘默。

最後，你們應該對『自己』負起責任，每一個人在年青時代都會創造一些理想的輪廓或立一些未來的宏願。於是在一生中就朝着自訂的理想計劃邁進。在許多情況下，年青時代所創造的理想輪廓，的確能代表每個人的「真實自我」(true self)。你們必須使那個「輪廓」顯得有意義、有價值。身為醫生的人，無論在生活、工作與人格上，都應該始終保持自己的理想。

記住!!人生最重要的事就是要做一位智廣的偉人 (great man), 並不是要做一位體胖的巨人 (big man)。讓你們的行動偉大化, 但是要保存自己的樸實與謙恭。吾人評價一個人或一位醫生, 總以他的偉大性 (greatness) 為依據。我所指的偉大性: 是以簡易的方法與原則做出宏偉堂皇的事功, 一個人的價值在於他有能力去決擇自己的運命。你們已經選擇這種獻身於人類與生氣盎然的事業——醫生。假如你們能有信心而不氣餒的去工作, 那麼你們的理想必將實現。

你們要想有一些志同道合的摯友, 那麼歷史上的偉大醫生, 出類拔萃的人物都將出現在你們的身旁: 當你們執行解剖的時候, 目光閃爍, 鬚鬚赤紅的 Andreas Vesalius (註) 將會凝視你的肩膀; 當你們作生理學實驗的時候, 目光憂鬱與沉思的 William Harvey (註) 將會留心地觀察你們; 當你們教授醫學的時候, 年高德劭的神醫, 美男子 William Osler (註) 將會似醫學者的「歌德」(Goethe) (註) 般的坐在你們的身旁; 當你們靠近病床時, 醫學之父 Hippocrates, 與 Sydenham (註) 和 Fleming (註) 的靈魂, 將會聚集在你們的近旁, 處處指導你們。為你們的顧問。只要你們能回答命運的呼喚, 做一位卓然偉大的醫生是並不困難的。

譯者 註

(一) 喜波克拉梯克誓言 (Hippocratic oath), 喜氏是「醫學的鼻祖」, 大約於紀元前四百六十年誕生在小亞細亞 (Asia Minor) 的 Cos 島上, 壽終於希臘的醫學發源地 Thessaly 的 Larissa 地方。喜氏的誓言, 可說是醫業的倫理學。它鼓勵和引導醫家已有二十五世紀了, 直到今日, 還被醫家奉為金科玉律。

(二) 維薩留斯 (Andreas Vesalius), (一五一四~一五六四), 生於比利時首都 Brussels, 為「解剖學的鼻祖。」所著解剖學圖解一書, 使「解剖學」成爲一個有系的學問。

(三) 哈維 (William Harvey), (一五七八~一六五七), 爲一英國醫生, 可稱「近世生理學的創始者」。求學於康橋 (Cambridge), 一六二八年出版的名著, 動物心臟和血管動作的解剖 (Exercitatio anatomica de motu cordis et sanguinis), 引起學術界的注意。他從活動物的解剖與觀察, 證明「血液是循環」的。

(四) 歐斯勒 (Willians Osler), (一八四九~一九一九), 爲一英國醫生, 一八七二年, 贏得 Montreal 的 McGill University 之 M. D. 學位。

一八八四~一八八九年, 在美國賓州大學教授臨床醫學。

一八八九~一九〇四年, 執教於美國約翰·霍浦金斯大學 (Gohns Hopkins University), 後來執教於牛津 (Oxford) 以至壽終。生平著作等身, 最重要者爲: 醫學之原理與應用 (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 of Medicine) 一書, 一八九二年出版。

(五) 歌德 (Goethe), (一七四九~一八三二) 爲德國最偉大的詩人與戲劇家。

(六) 賽頓罕 (Sydenham), (一六二四~一六八九), 爲英國人, 求學於牛津, 於一七世紀末葉提倡疾病的實地觀察爲行醫的基礎。他自己即以描寫痛風 (Gout)、猩紅熱、麻疹、霍亂和噤燥症而傳名於後世。其中痛風症之療治, 至今仍視爲傑作: 他創用南美秘魯國所產一種樹皮, 後世即製爲金雞納。其重要著作有: Medical Observation (1676年出版); Atreatise on Gout (1683年出版) 逝世於倫敦。

(七) 佛來明 (Sir Alexander Fleming), (一八八~一九五五), 爲英國細菌學家。就學於倫敦大學。於一九二九年發現盤尼西林 (Penicillin)。一九四五年獲得諾貝爾獎金 (Nobel prize), 歸西於倫敦。(五〇、六、一、院慶日)